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5-08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2025年9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2025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到期收益（元）
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1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10月2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30%；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110,273.97
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1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10月2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53%；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121,301.37
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5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3%；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47,273.97
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5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97%；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45,876.71
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56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5%；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47,739.73
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7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高档收益率1.5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186,986.30

2、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41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3,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6年12月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86%；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00%	募集资金	无
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41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2,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6年12月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1%；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00%。	募集资金	无
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5日	高档收益率1.5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无
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90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1月13日	2025年7月22日	高档收益率2.15%；低档收益率1.50%	募集资金	无
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276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3,000	2025年1月14日	2025年4月16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11%；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50%	募集资金	无
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北芯园路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186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年1月23日	2025年7月22日	高档收益率2.30%；低档收益率0.85%	自有资金	无
6	安徽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广德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050期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年2月21日	2025年5月27日	高档收益率2.09%；低档收益率0.75%	募集资金	无
7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北芯园路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64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年3月12日	2025年6月10日	高档收益率2.30%；低档收益率0.85%	自有资金	无
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2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4月10日	2025年7月10日	收益A 1.3%；收益B 2.1%；收益C 2.2%	募集资金	无
9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7418号	保本浮动型	2,000	2025年4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高档收益率2.30%；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1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1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10月2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30%；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1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1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10月2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53%；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12	安徽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广德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206期B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年6月5日	2025年7月7日	高档收益率1.99%；低档收益率0.65%	募集资金	无
1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北芯园路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864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年6月18日	2025年9月16日	高档收益率2.00%；低档收益率0.60%	自有资金	无
14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7728号	保本浮动型	2,000	2025年7月1日	2025年12月29日	高档收益率2.10%；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1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2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7月10日	2025年10月10日	收益A 1.0%；收益B 1.85%；收益C 1.95%	募集资金	无
16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7816号	保本浮动型	2,000	2025年7月21日	2026年1月16日	高档收益率2.10%；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17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7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高档收益率1.5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无
1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5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3%；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19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5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97%；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2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356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5%；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21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7856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7月31日	2026年1月27日	高档收益率2.10%；低档收益率1.20%	自有资金	无
2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8097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9月30日	2026年3月30日	1.20%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无
2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10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收益A 0.75%；收益B 1.55%；收益C 1.65%	募集资金	无
2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41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3,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86%；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00%	募集资金	无
2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摊金”41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2,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1%；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00%。	募集资金	无
2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5日	高档收益率1.5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无

五、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凭证。

2、相关理财产品的理财协议书及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0448　　证券简称：华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滨州市东海一路118号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0,983,1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9.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盛守祥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独立董事毛志平、李芳、董事韩晓、厉英均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2人，出席2人；

3、董事会秘书丁泽涛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4、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律师赵清、董靖政出席会议并见证。

（六）其他事项

会议选举股东代表周洋君、监事张岩冰、高斌为监票人，公司董办职员刘国森为计票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572,991	99.66	313,260	0.26	96,900	0.08

2、议案名称：《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549,851	99.64	311,000	0.26	121,300	0.10

3、议案名称：《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667,851	99.74	203,600	0.17	111,700	0.09

4、议案名称：《华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正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549,851	99.64	325,600	0.27	107,700	0.09

5、议案名称：《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修正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548,151	99.64	322,900	0.27	112,100	0.09

6、议案名称：《华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修正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553,051	99.64	318,900	0.26	111,200	0.09

7、议案名称：《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正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590,551	99.68	294,900	0.24	97,700	0.0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3,208,521	88.67	313,260	8.66	96,900	2.6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在会议上以超出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数三分之二以上的同意票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赵清、董靖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程序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11-01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5-089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1
普通股股东人数	9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43,142,28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43,142,2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995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9959

注：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已剔除公司已回购的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TAO HAI（陶海）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唐婷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41,174,300	98.6251	1,802,698	1.2593	165,290	0.1156

2、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43,109,699	99.9772	31,587	0.0220	1,002	0.0008

3.00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877,548	94.2262	8,263,738	5.7730	1,002	0.0008

3.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877,548	94.2262	8,263,738	5.7730	1,002	0.0008

3.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876,748	94.2256	8,263,738	5.7730	1,802	0.0014

3.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756,899	94.1419	8,263,738	5.7730	121,651	0.0851

3.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876,748	94.2256	8,263,738	5.7730	1,802	0.0014

3.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876,748	94.2256	8,263,738	5.7730	1,802	0.0014

3.07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876,748	94.2256	8,263,738	5.7730	1,802	0.0014

3.08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43,108,899	99.9766	31,587	0.0220	1,802	0.0014

3.09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876,748	94.2256	8,263,738	5.7730	1,802	0.0014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6,681,038	93.1306	1,802,698	6.2923	165,290	0.577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除议案2外，本次会议审议的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晓静、颜一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64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5年10月30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645,000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2025年10月10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1,645,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7.04元/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本次授予情况如下：

1. 首次授予日：2025年10月10日。

2. 授予价格：17.04元/股。

3. 授予对象：在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4. 首次授予人数：27人。

5. 首次授予数量：1,645,000股。

6.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 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公司披露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一致，不存在差异。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激励对象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薛永胜	副董事长	500,000	24.45%	0.39%
2.	褚小斌	董事、总经理	500,000	24.45%	0.39%
3.	许诗浩	财务总监	300,000	14.67%	0.23%
4.	蒋红由	董事会秘书	500,000	2.44%	0.04%
5.	张桂久	副总经理	50,000	2.44%	0.04%
6.	宋晓妮	副总经理	50,000	2.44%	0.04%
7.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共21人）		195,000	9.54%	0.15%
合计			1,645,000	80.44%	1.28%

注：

1.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二）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原则回购注销，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

（三）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5]D-0020号）：截至2025年10月15日止，公司已收到27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28,030,8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1,645,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6,385,800.00元。

截至2025年10月15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30,445,000.00元，股本130,445,000.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164.50万股。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并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登记日为2025年10月30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1,645,000	1,645,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800,000	0	128,800,000
总计	128,800,000	1,645,000	130,445,000

七、授予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股本变动导致控股股东大连星海湾金融商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大连星海湾金融商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945,600	24.03	30,945,600	23.72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25,077,213	19.47	25,077,213	19.22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8,251,573	14.17	18,251,573	13.99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磐京稳赢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68,040	5.25	6,768,040	5.19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磐京稳赢3号混合策略私募投资基金	57,600	0.04	57,600	0.04

注：

1. 上述持股比例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股东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与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磐京稳赢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磐京稳赢3号混合策略私募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因授予权益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会计处理方法

1. 授予日

根据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份的情况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

2. 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取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确认所有者权益。

3. 解除限售日

在解除限售日，如果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可以解除限售；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未被解除限售而失效或作废，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处理。

（二）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